

# 迁安市公安局领导班子成员职务信息及主要职责

## 一、领导班子成员姓名及职务

姓名：肖 佳，职务：迁安市政府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党委书记、局长；

姓名：王晓国，职务：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、政委；

姓名：张贺秋，职务：市公安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；

姓名：徐 光，职务：市公安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；

姓名：王亚群，职务：市公安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；

姓名：张志伟，职务：市公安局党委委员、政工室主任。

## 二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规划、组织、指导全市公安队伍建设，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。指导全市公安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和工作作风建设。

（二）负责全局警务被装、装备配备管理工作，负责全局经费保障及财务管理工作。负责全市警用航空器运行、安全和管理等工作。

（三）贯彻执行公安工作方针、政策，起草、制定有关公安工作的规范性文件，部署、指导、监督、检查全市公安工作。掌握影响全市社会稳定、危害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，分析形势，制定对策并组织实施。承担全市跨国（境）案件侦办协作等工作。

（四）负责全市治安管理工作。组织、协调处置重大治安事

故和群体性事件，并依法查处破坏社会治安秩序行为，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、防火和危险化学品管理工作，指导、监督全市治安保卫工作。

（五）负责全市侦查工作。负责侦办在全市范围内的犯罪案件，协调侦办重大刑事犯罪案件。

（六）拟订全局队伍监督管理工作制度，并组织、指导、实施警务督察工作，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、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违纪案件。

（七）负责全局出入境管理工作，管理全市公民非公务活动出境和来我市境外人员，依法组织侦办和查处涉外案（事）件。

（八）组织、指导、协调、实施全市禁毒工作。

（九）负责侦办环境资源、食品药品、知识产权、生物安全、森林等领域犯罪案件。

（十）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。依法开展全市维护道路交通安全、道路交通秩序以及开展机动车辆（不含拖拉机）、驾驶人管理工作。

（十一）负责公安机关政务服务相关工作。

（十二）完成市委、市政府和唐山市公安局交办的其他任务。